

陕西省民办教育协会文件

陕民教协〔2020〕1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各级各类民办学校（机构）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专业委员会：

今年年初以来，新冠疫情在全国爆发并蔓延，对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造成了严重影响。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有力领导下，全国人民众志成城，万众一心，目前，国内疫情防控取得了阶段性成果，但国际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。近期，我省各市（区）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有关要求，根据本地疫情防控形势科学研判，陆续错时错峰开学。为切实做好开学前后的疫情防控工作，保障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，根据《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陕西高校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教明电〔2020〕3号）等要求，现就进一步做好我省各级各类民办学校（机构）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

各专业委员会要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首要任务，要深刻认识做好疫情防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要从行业的角度、主动谋划、靠前指挥，积极协调各方力量开展防控。**一是要**积极开展情况摸底，及时掌握行业动态，加强与行政主管部门的协调配合，形成有效的联防联控机制。**二是要**结合本领域的行业特点，科学制定防控预案，并指导行业内有序开展教育教学活动。

二、充分做好各项准备

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有关要求，各专业委员会要提前研究、周密安排、积极倡导相关民办学校（机构）做好开学前后的各项准备工作。**一是要**全面做好物资储备及校园环境整治工作。要按照要求，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，对学校教学、生活等场所进行彻底卫生消杀，认真开展卫生大扫除，全面整治校内环境，确保校园公共卫生洁净、安全。**二是要**做好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工作。开学前要对教师、管理人员和后勤保障人员进行宣传教育，开展防疫措施、个人防护、重点场所清洁消毒等知识与技能培训。开学后要做好避免师生聚集的相关方案，包括适度扩大教室、食堂空间，设置隔离观察室等措施。

三、加强日常防控措施

要充分做好师生返校前后的情况摸底和日常管理工作，确保多措并举，万无一失。**一是要**教育师生严格按照国家和我省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，做到不瞒报、谎报、漏报、迟报自己的健康状况。**二是要**做到校园疫情防控“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诊断、早治疗”，促进学校防控和救治工作的科学

化、标准化、程序化。**三**是要高度重视做好外教和留学生的情况掌握和管控服务工作。要严格落实防控措施，重点加强对民办学校（机构）现有国际合作项目的情况了解。要对外籍人员坚持一视同仁，强化防控管理，严格管控措施，严防疫情输入，要做到心中有数，不漏一人。要主动向外籍人员宣传讲解防疫知识，提升他们自身的防范意识和能力，及时了解我国抗击疫情工作最新情况，消除外籍人员在心理上的恐慌情绪。

四、确保校园安全稳定

当前，国外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各专业委员会要重视做好舆情管控等工作。**一**是疫情防控期间，各校要充分发挥网络宣传和舆情引导统筹功能，为做好疫情防控和打造平安校园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**二**是要积极主动为困难学生和教职工排忧解难，保障他们的正常学习和生活。对因疫情防控等原因不能如期返校的师生，各校要积极做好在线教育教学，切实关心关爱学生，自觉维护师生合法权益。**三**是各专业委员会要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法治思维，增强工作针对性和预判性，针对疫情防控期间问题苗头，尤其是易引发各种纠纷的问题，包括劳动关系、退费、集中违规补课等有较大社会反响的问题，要加强分析研判，积极协调、化解各类矛盾纠纷，避免事态升级，影响防控工作和社会稳定大局。

各专业委员会收到通知后，要抓紧研究部署，结合各自实际情况提出安排意见，并下发至本领域相关民办学校（机构）。

